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2-048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8月31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

一、拟设立子公司及其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经审慎研究、规划，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实施30万吨高洁净双氧水及相关气体提纯项目。本项目将完成30万吨/年高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30万吨/年工业、电子级双氧水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

子公司名称	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注册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大南海石化工业园
注册资本	壹亿伍仟万元
出资方式	货币
法定代表人	程汉长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项目总投资	148,616.57万元
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30%自有资金，70%银行贷款资金。

项目拟建地点	广东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位于广东石化 POX 装置附近。
项目总用地	150 亩（以自然资源局的批复为准）
项目建设期	建设期 2 年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国内市场需要

二氧化碳产品的用途极其广泛，除用于碳酸饮料、食品加工和保鲜、粮食贮存、污水处理、气体肥料外，还可用于机械制造、焊接、船舶工业、铸造、烟丝膨化、生物超临界萃取、化工合成、降解塑料等。高纯二氧化碳适用于电子、电光源、医疗、标气等行业。因此项目的市场前景良好。本项目二氧化碳生产装置采用国内先进的吸附分离提纯二氧化碳技术，生产出的食品级二氧化碳产品完全超过了国家标准的要求。本项目采用的生产技术领先，生产工艺流程短，产品质量稳定，能耗低，产品具有市场竞争力。

双氧水学名为过氧化氢，是一种重要的化工环保产品，可作为氧化剂、漂白剂、消毒剂、脱氧剂、聚合引发剂和交联剂等，广泛应用于造纸、纺织、电子、化工、军工、环保、医药、食品等行业。由于其具有不产生二次污染的特性，故被称为“最清洁”的化工产品。因此受到环保法规较健全的发达国家的广泛关注，成为取代氯产品的“热门”产品，全球需求量增长较快。在电子、食品等领域，作为氧化剂的过氧化氢具有减少污染、降低成本的优点，市场潜力巨大。

近年来，中国电子产业发展迅速，随着半导体产业向国内转移，用于清洗和蚀刻大型集成电路和半导体的电子化学品的需求也迅速增加，带动了我国高纯电子级过氧化氢的快速发展。

电子级双氧水，又称为“电子级过氧化氢”，是大规模集成电路生产工艺中所必须的电子化学原料。高纯电子级双氧水为蓝色粘稠液体，其水溶液称为双氧水。电子级双氧水主要用于半导体硅晶片清洗剂，蚀刻剂和光刻胶去除剂，还可用于高级绝缘层制取，电镀液无机杂质去除，电子行业中铜、铜合金和镓、锗的处理，以及太阳能硅晶片的蚀刻和清洗。电子级双氧水是大规模集成电路生产中所必须不可少的原料，由于电子元器件所用的试剂中的杂质，会对电子元器件性能、导电性及寿命等产生直接的影响，所以需要用到纯度较高的双氧水，俗称“电子级双氧水”。电子级双氧水目前被广泛应用在半导体、超大集成电路装配和加

工过程中的清洗和腐蚀等方面，是电子工业中一种十分重要的工艺化学品。

2、企业自身发展需求

本项目利用揭阳大南海石化 POX 装置及炼油厂产生的尾气和上游氢气作为原料气，依托园区现有的部分公用工程及配套设施，节约能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装置建成以后，能够充分挖掘企业潜能，增强市场竞争力，使公司做强做大，对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具有重要及深远的意义。

3、环保要求

本项目二氧化碳装置的原料为揭阳大南海石化 POX 装置及炼油厂产生的废气，属于典型的减排、节能、低碳、循环经济的工业生产装置，符合当今世界工业发展趋势以及环境保护的需要。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以及环境保护的需要，也契合了园区提出的突出高端化绿色发展特色、突出循环经济特色的发展要求。

本项目工业级双氧水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电子级双氧水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 第十一项：石化化工 第 12 条”中的“超净高纯试剂”，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4、竞争优势

公司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已经在尾气回收方面积累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和生产管理经验，对低热值气体回收分离与提纯工艺已经成功用于实际生产，食品级二氧化碳的生产工艺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本项目在工艺、技术、管理等方面均有成功经验可复制。

5、投资环境优越

本项目依托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现有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利用揭阳大南海石化 POX 装置及炼油厂产生的尾气和上游氢气作为原料气，在现有厂区内生产双氧水系列产品，满足周边市场的需要，有效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园区已有完善的公用工程系统，为项目建设创造了切实可行的条件。充分依托现有园区公用工程水、电、气以及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降低投资费用。

6、产业链增长

本项目主要原料为揭阳大南海石化 POX 装置尾气和上游氢气，产业链向下延伸，可降低生产总成本。项目实施后，可增强企业产品间相互配套性，形成了一

系列产品产业链，增加公司的竞争能力和市场份额，实现产品结构的调整，并可以通过新产品的发展带动整个公司的发展，从而形成规模经济优势，增加抗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三、风险分析

项目风险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营的全过程，针对本项目应着重注意识别和规避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

对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我们也作了认真分析，随着长江经济带发展，国家整体经济会在五至十年持续良性发展，也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项目的市场风险不大。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湖南凯美特对投资市场的发展现状及市场供需情况进行了深入详实的市场调查与研究，从中寻找出潜在的市场需求和目标消费者，并对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全面细致地研究，对投资风险做出全面合理评估，提出解决对策，努力将投资风险规避到最小。

2、技术风险

本项目采用的工艺技术路线为国内外成熟工艺，风险可控。

3、工程风险

工程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增加、工期延长。

4、资金风险

资金供应不足或者来源中断导致项目工期拖期甚至被迫终止。项目的财务风险主要体现于资金能否按时到位，为此投资方坚持诚信理念，计划有序的进行投资，确保资金按时到位。另一方面制定严密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审批手续，资金按计划、按程序，根据项目使用。同时，我们将做好流动资金的储备，保证项目在任何情况下均可正常运行，并尽快产生经济效益。

5、经营风险

公司 30 万吨高洁净双氧水及相关气体提纯项目投产后，随着省内外周边地区潜在的同类生产装置的崛起，必然带来市场风险，只有不断提高生产技术，努力降低综合能耗，以技术优势和价格优势确保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大研发力度，推出新产品，保持人无我有，人有我新，人新我特的领先地位，才能降低经营风险。

6、管理风险

企业将建设一支理性的管理团队，有专业知识及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心。企业领导层将培养新的市场经济理念，新的价值观；并努力开拓创建新型的现代化企业经营管理机制，与国际市场接轨。提高管理水平，形成更加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约束机制，并在提高企业管理效率的同时努力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管理系统，加强知识管理、质量管理、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对企业进行科学地有效管理。

7、竞争风险

目前国际上头部气体公司进入我国市场也给项目带来竞争风险。本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专利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能生产出超高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电子级双氧水产品，公司检验控制系统实时在线分析显示生产过程质量稳定，各项主要指标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所以公司有很强的市场竞争优势，竞争风险不大。

四、项目审核批准程序

1、审核批准程序说明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此项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实际核准为准）实施 30 万吨高洁净双氧水及相关气体提纯项目。项目总投资 148,616.57 万元，该项目将完成 30 万吨/年高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 30 万吨/年工业、电子级双氧水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行业产业政策要求，属于国家鼓励项目范畴。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符合维护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该项目，并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30 万吨高洁净双氧水及相关气体提纯项目。从内容和程序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1、本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设立全资子公司揭阳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全资子公司的设立登记、批准经营、相关资质的获得尚需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核准及备案，最终取得核准或备案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投资的全资子公司尚未设立，相关业务尚未开展。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

4、项目的预测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 日